

中共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街道工作委员会文件

长新委〔2019〕70号



关于李昱等4名同志职级晋升的通知

各办公室，直属部门，居民区党总支、社工干事站、居委会：

根据《长宁区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实施方案》精神和要求，经街道2019年10月25日召开的党工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李昱同志职级晋升为一级主任科员；

张挺同志职级晋升为一级主任科员；

陈大雨同志职级晋升为一级主任科员；

朱韵同志职级晋升为三级主任科员。

特此通知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街道工作委员会

2019 年 11 月 2 日